

名家讲堂

现代诗的传统性现代性和现实感



东篱,1966年元月出生于河北唐山市丰南区。诗人,野生动物摄影师,中国作家协会会员,“燕赵七子”之一,民刊《凤凰》诗刊执行主编,河北省作家协会副主席。出版诗集《从午后抵达》《秘密之城》《唐山记》和散文集《宛如昙花,宛如烟火》。摄影作品,散见于《大众摄影》《摄影世界》等杂志,并入选中国国家地理图书《生而为野》及《河北自然资源图鉴》。曾获首届河北诗人奖,第三届孙犁文学奖,第三届中国最佳诗歌编辑奖,第五、第七届全国煤矿文学乌金奖等奖项。

□东篱

现代汉语诗歌的传统

有些人在盛赞古典诗歌的同时,却极力贬低现代诗歌,甚至认为现代诗是文化和语言的断裂。这种观点,我自然不会认同。那么,这里就涉及到对诗歌传统的认识和态度问题。

什么是诗歌的传统?或者说现代汉语诗歌的传统是什么?是《诗经》吗?是唐诗宋词吗?是,当然是,肯定是。但又绝不仅仅是我们表面理解意义上的《诗经》和唐诗宋词,不是语言形式上的整齐,不是韵律美,不是那些滤掉粗粝的光滑词语,甚至不是所谓的优美、忧伤、哀愁、淡雅、宁静等等意境。这些只是形式上的。骨子里,我们的诗歌传统甚至文学传统,应该是“饥者歌其食,劳者歌其事”;是“感于哀乐,缘事而发”;是“文章合为时而著,歌诗合为事而作”。凡创作,都是写时事,是即事命篇或因事立题。都是基于现实而关乎苍生的(劳动和生活、喜爱和憎恨、痛苦和希望)。这种创作精神,才是我们的文学传统,是我们汉语言文学生生不息的根本所在,也是现代汉语诗歌至今百年而求新求变不断发展的根本存在。当然,从《诗经》而来的赋比兴这一表现手法也是我们的传统。

从这个意义说,现代诗歌偏离了传统了吗?显然没有。只不过在内容和形式上,这个传统表现得日常了些,这与太平盛世的大背景分不开。虽然日常,但现代诗并不乏直面现实甚至直击黑暗的力作,始终在期待和呼唤人性的光辉与文明的秩序,表现方式更多元、更艺术。

当代诗人孙文波说:“对传统的态度,并非来自对传统的理解,更主要是来自对现实的认识。”“诗歌的精神是建立在一种内在于人类文明,同时又对现实生活有推进能力的基本价值观之上的。如果我们没有能够真正做到这一点,不能在对传统的认识上找到它对今天的人类生活的帮助,不能增强我们认识现实的能力,那么,就是再怎么夸夸其谈地讲传统,也是没有意义的。”

这里面就涉及到诗歌的现代性和现实感问题。

诗歌建设的现代性

很多人在谈论或评价具体的诗歌作品时会说,这个写得太传统了,缺乏现代性。很显然,诗歌的现代性已成为评价现代诗的一个重要标准。

关于现代性,墨西哥诗人奥克塔维奥·帕斯在诺贝尔奖授奖仪式上的演说《对现时的追寻》中写到:“现代性与现时是混在一起的,或者确切地说,现代性产生现时;现时是现代性顶端的最美的花朵。”“诗的现时的思考并不意味着排斥未来和忘却过去:现时是三种时间的回合点”。

我对现代性的理解是,用当下的思维方式、话语方式、诗意呈现方式,来表达我们对过去、现时及未来的思考。如果今天的诗歌还沉溺于唐诗宋词或朦胧诗时期的意象,必定是过时的;如果我们的思维方式、语言方式、诗意呈现方式,还停留在上世纪二三十年代,必

定是过时的;如果你写的爱情诗还在模仿《致橡树》《一棵开花的树》,必定是过时的;如果你现在还奉汪国真为诗神,时时处处学他,必定是过时的……

当代诗人徐江曾谈到新诗与现代诗的区别:有没有智性审视世界的眼光;有没有明确而自觉的语言建设指向;有没有将“抒情”“抗辩”“玄想”“解构”“反讽”“幽默”等个性指标置于诗歌合理性下的综合能力;有没有将简洁(或透过繁复的外在,呈现出直指人心的穿透性力度)作为追求诗歌境界的最主要目的;有没有将在所有既往诗歌传统中被奉为最高指标的“人文”“哲思”“情怀”诸元素,严格控制诗歌本身所要求的简约、含蓄、凝练之中,而不让其产生喧宾夺主的泛滥。上述这五项里,凡在三到四项中具备“有”的,即为“现代诗”,反之则是“新诗”。这样划分,虽不一定科学合理,同时也不是判断好坏诗的标准,但强调现代性的意图是非常明显的。

表达内容的现实感

诗歌和时代的关系似乎已无需多言。诗歌再纯粹,也不是不食人间烟火的独立存在;诗人再孤立,也离不开时代——这一巨大现实的空气和土壤。

直面现实需要勇气和担当。李敬泽说:“对写作来说,最核心的是气力,还有就是勇气。作为文学的新作者,有勇气不难。但对于一个有了名声和历史地位的作家来讲,勇气比什么都重要。”苏珊·桑塔格在评论加缪的《日记》时,说他是20世纪文学具有“理想丈夫”般形象的作家。有些作家有丈夫的正派品德,有责任,敢担当;而有些作家则只具有诱惑人的情人天赋。如今,文学的世界里缺少那种崇高的意义、感人的力量、认识的价值和审美的功能的伟大作品,跟我们的作家普遍缺乏那种高贵精神气质——那种纯粹、真诚、强大、负责的高贵人格是有关的。换句话说,我们的作家必须而且首先要修炼自己的人格和精神,增强社会责任感,在参与现代人的精神成长上有所担当。其次,要研究“人”这个书写对象,在人性丰富性、差异性和多样性上下功夫,既不能用过去那种简单的非好即坏二元对立的思维来写人性,又要警惕当下那种以还原人性复杂性为借口,极尽铺排人性之丑之恶为能事,或者大搞身体感官写作,以追求所谓的真实性来取消价值判断。文学最终是塑造人心的,“仅有呈现是不够的,还应有照亮现实的能力。”(胡平语)

文学介入现实的独特性

直面现实是一方面,如何介入现实是另一方面。文学介入现实有其独特性,不能为介入而介入。要努力寻求一些能契合社会现实的表现手法。

诗人只能用诗的方法去认知现实、书写现实。既不能口号式地一味唱赞歌,又不能放大镜般寻找黑与恶。既要有诗人邵筵《凌晨三点的歌谣》中赤脚扑到生活的泥泞里的切身感以及痛感,又要有诗人姚风《大海真的不需要这些东西》中“但大海真的不需要这些东西/甚至不需要/如此高级的人类”的思考和批判意识。

作品赏析·诗歌

离别在深秋

□孙京盼

离别在深秋

风里藏着沉默的愁
挪开的脚步,走走又停留
每一步都踩着未说尽的挽留

不敢轻易伸手
再见——舍不得握手
怕指尖的温度,折穿心底的颤抖

依恋像沉在心里的烈酒
酝酿了千言万语,终究说不出
只任它在胸口缓缓涌流

蓦然回首
您身影未远,暖意依旧
过往的朝暮、同袍的相守
相处的温暖仍萦绕心头
化作依恋的热流
漫过这落霜的深秋

这首《离别在深秋》以秋日为背景,将离愁与依恋交织于意象之中。诗中“风里藏着沉默的愁”“脚步走走又停留”细腻刻画了离别时的犹豫与不舍,情感真挚而克制。“沉在心里的烈酒”一句尤为动人,将未言之语喻作醇酒,愈沉愈浓。结尾“暖意依旧”“落霜的深秋”形成冷暖对照,深化了眷恋与季节的反差,余韵悠长。(点评 孟文祎)

父亲的白衬衫

□张翠云

有点瘦了、小了
衣襟的上方还有一个烟头大的洞
有点泛黄
不贴身了
扣子旁边还有一块油漆的痕迹
笑的时候还是帅帅的样子
只是额头上被岁月割了几条纹路
头发原来的黑已经剩下寥寥无几
一嘴稀疏的牙齿也开始松动

这是父亲
一个手夹烟卷的男人
为了一个家奋斗一辈子
我想我还在爱他
我爱他白衬衫上的一个补丁
那是他和妈妈的爱情
我爱他指甲缝里的泥土
那是他为了我拼命劳作的结果

父亲老了
再也不是小时候抚摸我
坐在床头讲故事的爸爸
父亲老了
再也不会再有那件白衬衫的年轻
也讲不出他和妈妈的那些曾经

父亲一个白衬衫在家门前的
小河旁槐树下挂着
在凛冽的寒风里飘着
我看见了父亲年轻的样子
我看见了父亲一步步变老的样子
我看着父亲的白衬衫
眼睛里进来了一颗沙……

此诗以一件白衬衫为记忆的容器,承载父亲一生的辛劳与沧桑。烟洞、泛黄、补丁、泥土,磨损的细节如时光的刻刀,无声铭刻生命的重量。那槐树下飘荡的空衬衫,成为最动人的诗眼——既是缺席的在场,又似岁月的显影。父亲的身影在风中忽而挺拔忽而佝偻,最终凝结为读者眼中一粒灼热的沙。全诗避开了泛滥的抒情,让物象自身说话,于节制中透出巨大的情感张力,日常之物由此获得了穿透岁月的力量。(点评 高英英)